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2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负责汉口、汉阳、汉江、武昌江滩综合管理的组织协调、监督和宣传工作；

2、负责汉口、汉阳、汉江、武昌江滩公益设施的维护和日常管理；

3、负责汉口、汉阳、汉江、武昌江滩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管理和治安保卫工作；

4、负责汉口、汉阳、汉江、武昌江滩体育、游乐等设施 and 经营网点的审批和管理；

5、负责汉口、汉阳、汉江、武昌江滩管理工作人员的招聘、考核和培训工作；

6、受托、行使汉口、汉阳、汉江、武昌江滩管理范围内有关行政处罚权；

7、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合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保密等主体责任；

8、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宜。

二、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2022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本级)
2. 综合办公室
3. 计划财务科
4. 公共服务科
5. 资产运营科
6. 安全稽查科
7. 现场管理科
8. 园林设施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2022 年度 单位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955.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3.4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0.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3.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699.5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5.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79.1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979.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10,979.17	总 计	62	10,979.1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项 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0,979.10	10,955.66						23.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18	90.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88	86.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29	3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73	37.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6	18.86								
20811	残疾人事业		3.30	3.3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30	3.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94	93.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94	93.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16	89.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78	4.78								
213	农林水支出		10,699.49	10,676.05						23.44		
21303	水利		10,699.49	10,676.05						23.44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682.66	10,659.22						23.44		
2130315	抗旱		16.83	16.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49	95.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49	95.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93	59.9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07	12.07								
2210203	购房补贴		23.49	2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0,979.17	866.57	10,11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18	90.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88	86.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29	30.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73	37.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6	18.86				
20811 残疾人事业										3.30	3.3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30	3.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94	93.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94	93.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16	89.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78	4.78				
213 农林水支出										10,699.56	586.96	10,112.60			
21303 水利										10,699.56	586.96	10,112.6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682.73	586.96	10,095.77			
2130315 抗旱										16.83		16.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49	95.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49	95.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93	59.9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07	12.07				
2210203 购房补贴										23.49	2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955.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0.18	90.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3.94	93.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676.05	10,676.0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5.49	95.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55.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955.66	10,955.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0,955.66	总 计	64	10,955.66	10,955.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10,955.66			866.57			10,089.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18			90.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88			86.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29			30.2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73			37.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6			18.86					
20811			残疾人事业						3.30			3.3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30			3.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94			93.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94			93.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16			89.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78			4.78					
213			农林水支出						10,676.05			586.96			10,089.09		
21303			水利						10,676.05			586.96			10,089.0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659.22			586.96			10,072.26		
2130315			抗旱						16.83						16.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49			95.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49			95.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93			59.9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07			12.07					
2210203			购房补贴						23.49			2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4.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1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3.83	30201	办公费	2.8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1.01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05.58	30205	水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73	30206	电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86	30207	邮电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1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08	30211	差旅费	1.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0.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4.8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2			
人员经费合计		814.47	公用经费合计					52.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44		12.00		12.00	1.44	8.19		8.19		8.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0,979.1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803.98 万元，增长 19.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增加旅体集团运维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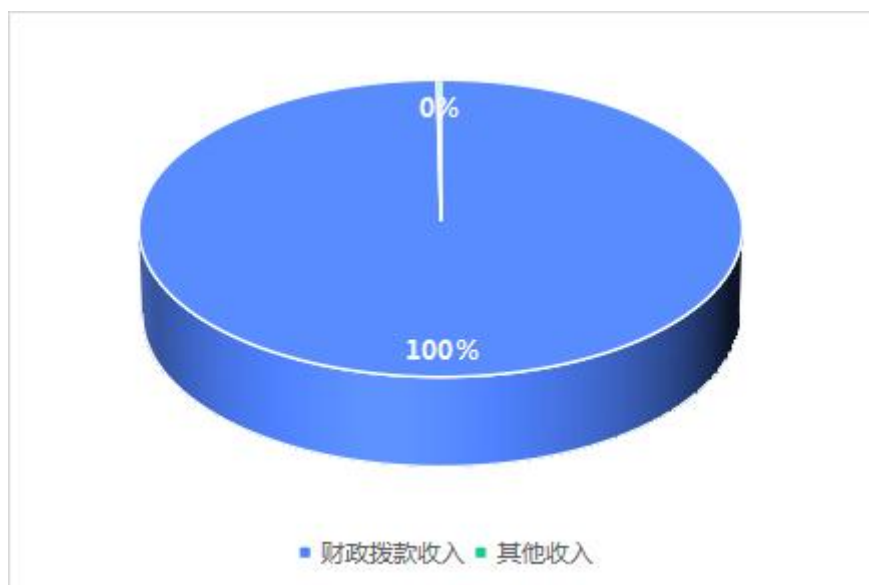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0,979.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955.66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8%；其他收入 23.44 万元，占本年收入 0.2%。本部门使用科目：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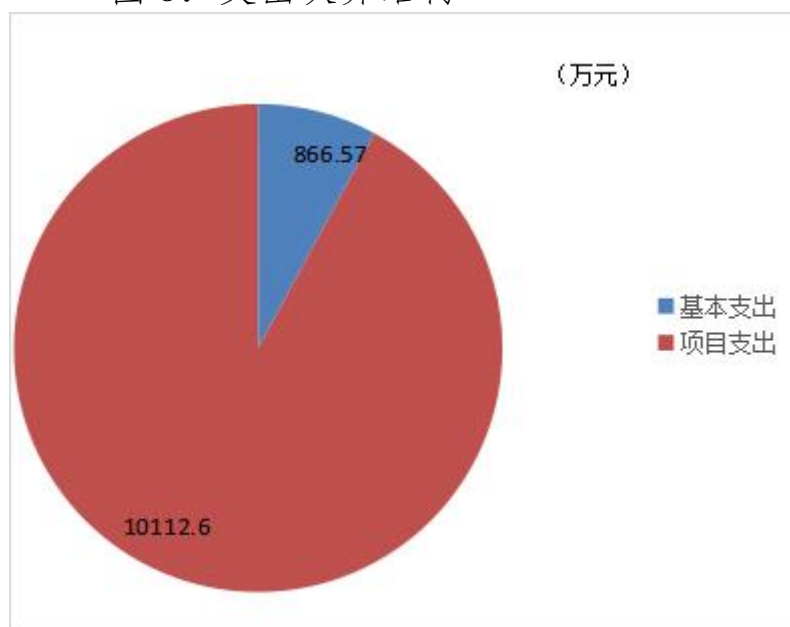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0,979.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6.57 万元，占本年支出 7.9%；项目支出 10,112.6 万元，占本年支出 92.1%。本部门使用科目：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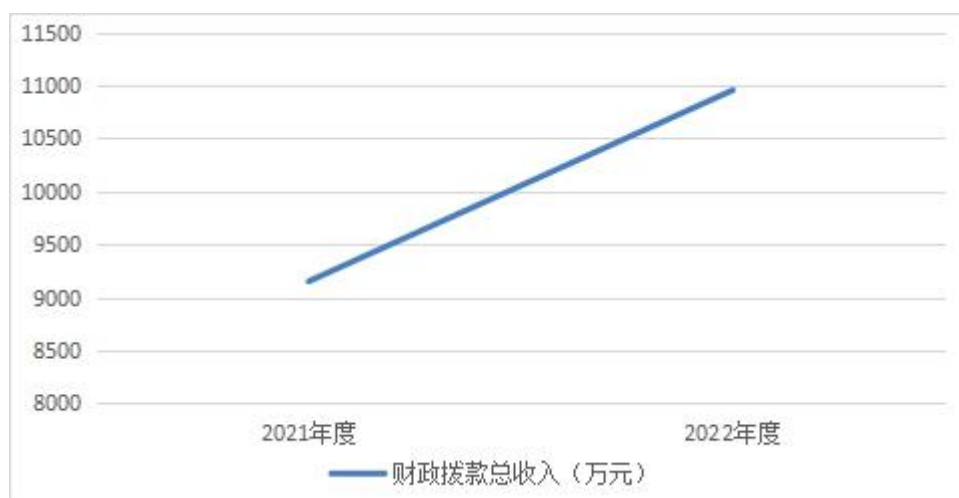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955.6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804.55 万元,增长 19.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增加旅体集团运维经费。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955.66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2,104.55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增加旅体集团运维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300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年初无预算安排。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55.66 万元,占本年出合计的 99.8%。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04.55 万元,增长 23.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增

加旅体集团江滩运维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55.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0.18 万元，占 0.8%。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93.94 万元，占 0.9%。
3. 农林水(类)支出 10,676.05 万元，占 97.4%。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95.49 万元，占 0.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221.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55.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3%。其中：基本支出 866.57 万元，项目支出 10,089.0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防汛抗旱项目 16.83 万元，主要成效：保证汛期正常运转和抗旱、排涝工作的开展；市管江滩运行与维护项目 6,789.52 万元，旅体集团江滩运维经费项目 3,000 万元，水务设施维护项目 282.74 万元，主要成效：保证两江四岸江滩绿化、保安、环境卫生、修缮等工作的正常开展，提升城市景观，为市民提供了适宜的休闲场所。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0.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5.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减少江滩办退休人员新进机保单位补充部分。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减人减资。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实际缴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2.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减人减资。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减人减资。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7,556.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59.22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141.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2 年度增加旅体集团运维经费。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抗旱资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减人减资。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减人减资。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3.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66.5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14.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3%；较上年增加 8.19 万元，增长 9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实际合理安排“三公”经费。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三公”经费财政资金合理安排，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9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3%；较上年增加 8.19 万元，增长 9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实际合理安排“三公”经费。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三公”经费财政资金合理安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1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运行维护。其中燃油费 3 万元，维修费 2.76 万元，保险费 2.43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

量 4 辆。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2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2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0.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89.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64.0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41.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30.2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1.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其他用车 1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洁、绿化专用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18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6,813.0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6.3%。从绩效

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年度执行情况良好，实施进展顺利，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水务工作成效显著，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市管江滩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20.32 万元，执行数为 6,813.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2022 年度完成对园区日常维护维修，园区保洁、保安、保绿相关工作，有效保证了江滩的正常运行，为市民提供休闲优美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个别指标年初指标值设置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年初指标值。

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我办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评分 99.41 分，项目支出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资金管理有效，产出高效，社会效益显著，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 号）的格式要求，公开《2022 年度市管江滩运行维护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1。

（三）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结合绩效自评结果，严把预算编制审核，充分与项目的负责人沟通协调，使预算绩效编制更加结合实际工作。并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加快项目建设进程。

把绩效运行和评价的结果作为年度预算调整和以后年度预算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加强预决算过程管理。强化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决算编制等全过程、全链条、全方位的监控；加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建立健全绩效运行监控机制，针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积极采取措施改进，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利用率。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党建引领，履行从严治党责任

1. 扎实开展“一下三民”实践活动。
2. 深化江滩党建品牌建设。
3. 推进纪检工作品牌创建。

二、坚持安全发展，维护江滩和谐稳定

4. 压实压紧常态化疫情防控。
5. 抓细抓实防溺水工作。
6. 抓常抓严安全生产。

三、坚持管养结合，打造绿化彩化洁化江滩

7. 打赢抗旱保绿攻坚战。
8. 实施“增绿添彩计划”。
9. 实施“净滩计划”。

四、坚持多管齐下，提档江滩设施建设

10. 推进“智慧江滩”建设。
11. 实施“设施更新”计划。
12. 支持百里长江生态廊道等重点工程项目。

五、坚持服务为民，提升群众生活品质

13. 提升信访工作水平。

14. 提升江滩品牌影响力。

六、坚持科学管理，提高经营和“三保”监管水平

15. 树牢“精细化”管理意识。

16. 推进全域江滩“标准化”管理。

17. 完善经营和“三保”服务“系统化”考核。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坚持管养结合，打造绿化彩化洁化江滩	1. 扎实开展“一下三民”实践活动。 2. 深化江滩党建品牌建设。 3. 推进纪检工作品牌创建。	1. 扎实开展“一下三民”实践活动。班子成员广泛收集市民群众意见，开展“面对面听期盼”大接访活动6次，收回问卷600份，收集市民意见建议58条。汇总整理解决社区“两委员一代表”和群众提出的游园秩序、设施改造、经营管理等问题和建议共18项，全力完成2套汉口江滩儿童健身器材改造、4片篮球场建设、6台新增冷热两用直饮水机、2组便民储物柜等为民办实事项目，其中两件为局领导自办件，被长江日报、经视直播等媒体进行关注和报道，市委第五巡回指导组2次现场调研江滩办实事项目并给予充分肯定。走访调研对口共建的易家街张公堤社区，收集社区共建需求清单，完成社区180棵树木除虫工作，组织社区党员、青少年、医务人员及社区工作人员共120余人分批参观横渡长江博物馆、武汉防洪纪念碑、“廉海清风”廉政文化展等江滩文化地标；全力支持社区疫情防控，累计下沉党员干部400余人次；按照市委组织部要求，选派党员干部到张公堤社区挂职。 2. 深化江滩党建品牌建设。江滩办党支部坚持“造形”和“铸魂”两手抓两手硬，以“‘大’江滩的‘微’治理”党建品牌建设激发党建活力、创造力。完成汉口江滩志愿服务之家提档升级，江滩党建展示板块更加智能化、内容更加多样化。研究制定《持续深化党建品牌工作方案》，发挥党员干部在志愿服务活动中的示范引领作用，组织开展世界水日、应急救援培训、迎七一文艺汇演等10余次大型志愿服务活动，“爱在江滩”阳光志愿服务队成员荣获“武汉市最美志愿者”称号，被武汉电视台“一城好人”栏目组专题采访报道。 3. 推进纪检工作品牌创建。配合市水务局机关纪委深化“清风徐来，百‘廉’花开”纪检工作品牌建设，优化江滩纪检文化展线设计，开展“清廉江滩建设大家谈”系列活动，举办“廉海清风”廉政勤政文化展，接待省、市纪委、市直机关工委及水务局各局属单位党员干部参观学习。10月份，市直机关纪工委在汉口江滩举办现场座谈会。11月份，江滩上线“行风连线”，线上回应市民诉求。

2	坚持安全 发展,维护 江滩和谐 稳定	4. 压实压紧常态化疫情防控。 5. 抓细抓实防溺水工作。 6. 抓常抓严安全生产。	4. 压实压紧常态化疫情防控。落实精准防疫要求,服从各区防疫大局,做好市管江滩阶段性临时闭园工作,督促武旅股份组织江滩餐饮经营户、运动场馆落实防疫政策,根据文旅部门要求做好横渡长江博物馆、防汛陈列展、志愿服务之家等室内场馆暂停开放等防疫工作。严格园区防疫标准,严格落实落细“场所码”管理新规,按照“一闸一码”的工作标准,对市管江滩所有闸口及办公场所申请张贴场所码 64 处,严格落实“逢进必扫、逢扫必检、绿码通行、不漏一人”的要求,据统计,全年市管江滩闸口查码发现红码 4 人、黄码 19 人。倡导健康文明游园行为,通过广播、电子屏等宣传手段开展防疫宣传,严格劝导管控江滩内社会活动,10 月长江日报对武汉江滩劝离广场舞队伍、加强群众活动管理的工作经验和成效进行报道。坚持防疫消杀,每月消杀面积约 40 万平米。压实武旅公司和“三保”外包公司防疫责任,加强江滩经营户防疫监督指导,下达督办单 14 份。支持全市核酸检测工作,三地江滩均建立便民核酸检测点并做好秩序、卫生等保障服务。 5. 抓细抓实防溺水工作。受长江水位低、高温天气长、戏水游客多等因素影响,今年防溺水工作形势严峻,面对工作持续时间长、社会关注度高、值守岸线长等挑战,我办始终坚守一线,守护群众亲水安全。全面部署查隐患,召开防溺水工作会议 7 次,开展防溺水隐患大排查 8 次,做到查隐患、抓整改、护安全。广泛宣传强警示,在亲水平台设立各类警示牌 200 块、宣传标语 79 块、宣传横幅 120 条、大功率音响 7 个,拉警戒线 6500 米、隔离带 500 米。完备救生器材强巡查,在亲水平台醒目位置固定配备救生圈 190 个、救生抛绳包 50 个、救生衣 60 件,安排巡逻车携带救生器材沿江巡查;在戏水现象多、水情复杂险段安排保安巡逻,及时利用扩音器劝导戏水人群。联防联控强值守,组织 380 余人次江滩志愿者手持小喇叭在沿江开展防溺水劝导工作,支持长江救援志愿队开展防溺水救援值守工作。 6. 抓常抓严安全生产。狠抓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组织开展堤防防汛、防疫、消防应急、供配电等专项检查,发现整改隐患 262 项;委托“第三方”开展隐患排查 8 次,发现并整改一般隐患 1400 多项,委托专业机构检测三地江滩室外箱变设备。狠抓平安江滩宣传教育,组织消防安全培训演练 10 次、专项隐患排查安全培训 2 次;丰富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面向市民游客广泛开展安全生产宣传,累计受教育人数约 3.6 万人次。规范景区活动秩序,制订完善《园区帐篷搭设管理规定》《三车入园管理规定》《轮滑场地使用管理须知》《群众性娱乐活动管理规定》等制度,加强“三车一宠”和群众活动秩序引导。强化综合治理、国家安全及“610”工作,联合公安部门有力处置一起非法维权活动和观光车经营纠纷,做好防洪纪念碑等人员密集复杂区域的监管,配合市政府疏导上访“货拉拉”司机群体,上报涉稳信息 18 条,确保党的二十大期间江滩平安稳定。
---	-----------------------------	---	--

3	抓创建， 改善江滩 环境设施 品质	7. 打赢抗旱保绿攻坚战。 8. 实施“增绿添彩计划” 9. 实施“净滩计划”。	7. 打赢抗旱保绿攻坚战。科学应对持续两个月高温无雨干旱天气。通过全面布局，科学安排，调整人员工作时间，部署中水、江水、自来水多样水源利用，综合使用洒水车 and 抽江灌溉系统，取得江滩 133 万平方米绿化区域抗旱保苗保绿战役的胜利。同时，在抗旱中使用中水 4.01 万吨（4-8 月），大规模采用喷灌、滴灌等绿化灌溉方式，有效节约水资源。在市水务局关心和支持下，利用国家水利抗旱资金建成汉口江滩蓄水池和喷灌系统等应急水源工程。 8. 实施“增绿添彩计划”。实施“增绿计划”，种植黑麦草 4 万平，苗木补种 1000 平方米，裸土覆盖及绿化改造约 1100 平方米，9 月极目新闻报道汉口江滩披新绿。实施“添彩计划”，观光道等重要景观节点更新花卉 2000 平方米，完成粤汉码头段后栈台、汉口江滩一期前栈台、汉江江滩后栈台绿化提升改造 8000 平方米。绿化提升，制作“喜迎二十大奋进新征程”主题扎景，支持江岸区菊展在汉口江滩举办并参展；完成 400 平方米花房改造，为防止草坪花带被踩踏在汉口江滩一二期观江道沿线安装木栏杆约 2800 米；播种向日葵 3000 平米，新增睡莲 35 盆，提升“梅溪”景观，补栽梅花 77 棵，打造“花开四季”江滩美景。 9. 实施“净滩计划”。今年，面临长江水位低、露出滩地面积大、江滩岸线长、上游带来漂浮物多等保洁压力，我办合理安排保洁人力，科学制定保洁任务。净滩地，面对今年汛期反枯、滩涂长时间外露及水位反复涨落带来保洁量大和市民关注双重压力，按照“水退到哪里保洁就跟进到哪里”的原则，加强滩地保洁和水体生态保护，清捞沿江漂浮垃圾约 8 吨、江边漂浮物约 25 车，冲洗滩地面积约 8 万平方米。严标准，将江滩环境卫生作为“门面工程”，督促保洁公司按照“五净、五无”标准做好日常保洁工作，武汉江滩两次在全市“大城管”行业考核中排名第一。优设施，做好垃圾分类工作，新增分类垃圾桶 400 个；引进社会力量，安装吸烟亭两座；加强卫生间环境卫生和设施配置，汉阳江滩 9 座公共卫生间被评为汉阳区“十佳社会公厕”共计 17 次。
---	----------------------------	--	---

4	坚持多管齐下，提档江滩设施建设	10. 推进“智慧江滩”建设。 11. 实施“设施更新”计划。 12. 支持百里长江生态廊道等重点工程项目。	10. 推进“智慧江滩”建设。完善覆盖三地江滩的人流量统计系统，完成视频监控中心升级改造等专项工程，对接市政数局管理平台完善市管江滩人流量统计系统，汉口江滩中控室基本实现统计人流量和监控、调度、处理三地江滩突发情况。完善智慧游览系统，在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制作上线“武汉防汛陈列展”线上VR展览；与专业项目团队合作建成江滩首个“智慧孪生”网上博物馆，目前网上博物馆已上线；与支付宝合作，开发武汉江滩电子纪念票，搭建与经营户之间的电商平台。 11. 实施“设施更新”计划。按照“办好民生实事，解决群众困难”的原则，把今年的专项资金用足用好，用在解决问题、改进服务的“刀刃”上。专项修复中水回用系统，汉口江滩基本实现中水喷灌，三峡石广场等景观水池补水和园区冲洗清洗用上中水。维护文化设施，遵循“修旧如旧”的原则，首次修复翻新88米长、5.5米高的汉阳江滩大禹北方治水故事浮雕墙，再现秦岭金米黄大理石的光彩。实施配电房标准化试点改造，完成汉阳、武昌配电柜防洪等级升级改造；汉阳江滩新建音箱112套，弥补其建成以来园区广播系统功能缺失；更新维修市管江滩老旧灯具4700套，更新横渡长江博物馆展厅穹顶LED屏58平方米。更新江滩园区道路，完成粤汉码头弧形路（长190米、宽8米）、长江二桥下园路（长205米、均宽4.9米）、分金闸口园路（长150米、宽3米）共3项道路改造工程。用工程措施解决江滩环境突出问题，建成汉阳江滩（汉阳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解决该区域直排问题；改造国测点周边绿化1000平方米、铺装500平方米，有效降低PM2.5指数。 12. 支持百里长江生态廊道等重点工程项目。全力配合横渡长江博物馆至三阳广场段岸滩整治工程、慢行道系统建设等百里长江生态廊道等重要项目。支持配合监督长航警备码头、滨江能源站等项目建设。紧密衔接闸口及景观提升工程分部验收、汉阳碧道工程收尾，支持长江左右岸江滩观光道路及景观综合提升工程验收和移交。
---	-----------------	---	---

5	坚持服务为民，提升群众生活品质	13. 提升信访工作水平。 14. 提升江滩品牌影响力。	13. 提升信访工作水平。充分发挥信访工作窗口作用，借助“面对面大走访”听期盼、江滩服务热线、志愿服务岗亭等媒介“零距离”了解收集群众诉求。健全信访工作制度，制定《武汉市江滩市民服务热线诉求办理工作方案》。建立信访办理联席会制度，会同局堤防处、执法总队组织信访投诉办理培训和专题研究共3期。改进信访工作方法，主动回应游客诉求，结合市民建议延长横渡长江博物馆夜间开放时间，“夜游博物馆”活动7、8月份接待游客2426人次，被《光明日报》《长江日报》等官媒宣传报道；通过“餐桌会议”主动邀请投诉人面谈，化解1件不满意信访件，结合投诉人意见解决调整洒水时间、翻新老旧园径路等管理短板；江滩喷泉优化的办理意见入选全市城市留言板6月网友点赞榜，表扬件9件。今年，市长专线共计599件，其中办理419件，通过努力沟通解释撤销180件；共收到城市留言板来信144件，满意率100%；“双评议”录入信息94条，现场引导游客扫码178条。 14. 提升江滩品牌影响力。作为“十佳标杆景区”参加水利部国家水利风景区高质量发展发布会，受邀在水利风景区培训班上为全国水利风景区主管部门授课。策划江滩20周年纪念活动，开展“我与江滩的故事”征文，数十位江滩建设的决策者、规划师、建设者、管理者以及文学家和摄影师讲述他们与江滩的故事，征集群众投稿300余篇；开展“江滩最美晚霞”照片征集等系列活动，收到摄影爱好者1000余组照片投稿，开发T恤衫、纪念章、办公用品等江滩特色文创产品，《武汉宣传（画册版）》用20页篇幅专题报道江滩20周年的变化。提升江滩休闲文化，引进优质服务商建成“渡&咖”，观光道“NeverLand”休闲驿站建成开放，成为年轻人喜爱的江滩打卡点之一。打造研学教育阵地，举办“江滩大讲堂”第二季第1期，利用网络课堂开展“两种精神”课堂进学校宣讲5期；开展“小小讲解员”线下和线上培训共15次，完成参训学员71人、时长67小时的培训工作；选派江滩讲解员参加2022年武汉市科普讲解大赛，获得优秀奖。做好新媒体运营，截至日前，发布微信推文98篇、微博图文609条、抖音视频230条，总浏览量达到千万余次；“武汉江滩”微信公众号共21篇微信推文被外媒转载，多篇推文被武汉市文化旅游局、湖北水利风景区等账号转载28次。
---	-----------------	--	--

6	坚持科学管理，提高经营和“三保”监管水平	15. 树牢“精细化”管理意识。 16. 推进全域江滩“标准化”管理。 17. 完善经营和“三保”服务“系统化”考核。	15. 树牢“精细化”管理意识。组织全周期管理培训、精细化管理培训，引导江滩员工在管理工作中树牢细节意识、服务意识、规则意识和系统意识。规范经营监管行为，完善《武汉江滩(市管)群众性活动管理工作导则（试行）》《武汉江滩经营性设施装修改造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等重要工作制度，加强对宽堂书院等3家经营户装修的监督指导。 16. 推进全域江滩“标准化”管理。在市水务局的支持指导下，委托武汉大学法学院项目团队开展《武汉市江滩管理办法》修订工作，走访区管江滩调研和征集修订意见，形成《武汉市江滩管理办法》修订版初稿。协助编制《江滩维护费指导意见》，形成初稿。 委托第三方开展市域江滩季度考核。 17. 完善经营和“三保”服务“系统化”考核。坚持问题导向，采用全方位监管方式，建立“科室行业监管、区域综合监管、第三方随机抽检”的网格化监管考核体系。进一步优化考核办法，增加了各江滩和业务类别排名，执行“月通报、季考核”激励督促机制。建立联席会制度，组织第三方考核单位与江滩公司面对面交流，直面问题、解决矛盾，杜绝同类问题反复发生，提高监督管理工作效能。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額。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

业年金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九)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项目绩效自评表 (请按部门一级项目个数公开)

2022 年度市管江滩运行维护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项目名称		市管江滩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 总额	7020.32	6813.03	97.05%	19.41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转办交办务率（%）		100	100	5
		数量指 标	转办交办任务完成及时 率（%）		100	100	5
		质量指 标	绩效考核等级		合格及以上	优	5
		质量指 标	单位评比结果		合格及以上	优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率（%）		≥85	100	5

年度绩效目标 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接待游客人次	≥上年同期人次	大于上年同期人次	4
		数量指标	园区日常维护维修项目完成率 (%)	100	100	4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4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排查率 (%)	100	100	4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	100	100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服务水平	得到提高	完成推进“智慧江滩”建设，提升信访工作水平，提升了服务水平。	1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公众影响力	得到增强	提升江滩品牌影响力。	10
		环境效益指标	为市民提供休闲优美环境	优美	坚持管养结合，打造绿化彩化洁化江滩。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件办理满意率 (%)	≥90	99.34	5
总分	99.4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接待游客人次≥上年同期人次，根据江滩人流量统计系统估算，2022 年接待游客人次约 1500 万；根据《武汉江滩人流量统计表》2021 年接待游客人次约为 2504 万，2022 年较 2021 年减少 1004 万。减少原因由于疫情大规模封控增加，游客减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 年继续实施“增绿添彩计划”、“净滩计划”，进行设施更新，举办多种活动，推进经营服务多元化发展，引进更多便民和文化休闲高质量服务业态。多举措提升江滩服务品质。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

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